

# 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关于第二轮省级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69-58） 的整改情况报告

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空气质量改善任务艰巨”由我单位牵头办理，现已按照《曲靖市沾益区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明确的整改措施全面完成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反馈问题

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69-58 号问题项指出：曲靖市建筑工地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管控措施要求落实不严，裸露地块露天堆场、渣土运输等产生的扬尘污染问题多发频发，城区的餐饮油烟、加油站、汽车站维修店等场所监管不到位，中心城区马龙、越州、西城、花山等产业片区冶金、化工、焦化、建材等行业集中，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大，区域性、结构性污染风险凸显。2022 年，曲靖市环境空气质量考评排在全省末位。2023 年 1—6 月，中心城市出现 10 天轻度污染，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94.5%、同比下降 2.2%，PM<sub>2.5</sub> 平均浓度 27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17.4%。大气污染投诉居高不下，2023 年以来，曲靖经开区区域医疗中心片区多个建筑工地及道路扬尘污染严重，被群众多次投诉举报。

## 二、整改目标

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争取达到98%以上、PM<sub>2.5</sub>平均浓度争取控制在22微克/立方米以下。

## 三、整改时限

2024年11月30日前，长期坚持。

## 四、整改措施

1.落实《曲靖市沾益区环境空气质量整体提升工作方案》《沾益区中心城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精细化管控工作方案》，持续加强对工业源、扬尘源、加油站油气、餐饮油烟、重点行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等大气污染物的综合防治，联防联控形成攻坚合力。

2.加强工业污染防治，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3.强化扬尘污染综合整治，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加强裸露地块、露天堆场、道路运输扬尘污染防治。

4.加强空气质量通报预警和应急管控，2024年起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争取达到98%以上、PM<sub>2.5</sub>平均浓度争取控制在22微克/立方米以下。

## 五、整改情况

1.全面落实《曲靖市沾益区环境空气质量整体提升工作方案》《曲靖市沾益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精细化管控工作方

案》，制定印发《曲靖市沾益区 2024 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工作实施方案》（沾环污防〔2024〕2 号）、《曲靖市沾益区 2024 年春夏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工作实施方案》（沾环污防〔2024〕3 号），形成攻坚合力，持续加强对工业源、扬尘源、加油站油气、餐饮油烟、重点行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等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全区 40 座加油站均完成油气回收改造，5 家重点行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完成治理工作，12 个中心城区建筑工地落实“六个百分之百”，城市主次干道机械化保洁率达 90% 以上，560 家餐饮单位安装、更换油烟净化装置。

2.加强工业污染防治，督促曲靖福牌彩印有限公司、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曲靖市沾益区呈钢能源有限公司、云南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 家完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并按照计划开展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超低排放改造及产能置换等工作。

3.打好扬尘污染治理攻坚战。一是成立 2 个监督组，对各自监管的城区项目每月进行监督检查，对达不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的采取限时整改、暂停整改、约谈、停工整改、处罚等措施，确保每个项目达到要求，严禁检查走过场。二是建立《曲靖市沾益区建筑施工扬尘治理表》，12 个中心城区建筑工地扬尘源清单项目按照每周频率动态更新“六个百分之百”落实情况和其它治理措施落实情况，目前清单项目均已编制扬尘专项方案和落实

相关扬尘治理措施。**三是**全面开展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检查，将施工现场开展扬尘防治工作情况纳入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检查内容中，扬尘防治工作检查常态化。2月以来，建设项目签订《曲靖沾益区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承诺书》10家。针对存在问题的建设项目，下发《项目监管巡查记录表》8份，《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量化评分表》15份，《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检查表》10份，整治扬尘污染问题70余项。**四是**推进散体货物运输规范管理，利用科技手段，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实现对货源地、运输车辆、运输路线的24小时监管，截至目前，共开展专项督查100余次，查处建筑类散体物料违规运输100余起。**五是**深化城区道路机械化深度保洁，提高机扫覆盖率，确保主次干道机械化保洁率达90%以上，建成区机械化保洁率达85%以上；采取错时作业的方式，根据天气变化，适时调整清扫时间、机扫车出车线路及出车数量；不断优化环卫作业人员年龄结构。目前，环卫清扫保洁范围达200余万平方米。对城区主次干道、油污点、下水口进行冲洗作业，对建成区的护栏、非机动车道隔离栏进行清洗，全天机械作业时间不少于16小时，加大对城市外环路、城市出入口等重要路段的冲洗保洁频次。

4.发布空气质量情况通报7期，采取预警和应急管控措施3次。2024年1月至10月22日，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7.6%，预计全年可达到98%以上；中心城区PM<sub>2.5</sub>平均浓度21微克/立

方米，预计全年可控制在 22 微克/立方米以下。

## **六、下步工作打算**

在下步工作中，沾益区将持续做好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工作，做好工业污染防治、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等工作，不断巩固提升沾益区环境空气质量。

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

2024 年 10 月 24 日